

最新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通用10篇)

当面临一个复杂的问题时，我们需要制定一个详细的方案来分析问题的根源，并提出解决方案。写方案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就是小编给大家讲解介绍的相关方案了，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篇一

为进一步加快美丽乡村建设，认真抓好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优化群众生产生活环境，切实改善村容村貌，根据x办[20xx]x号文件精神，结合我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省、市、县农村人居环境工作动员会部署精神，实行“政府统筹、村组落实、全村参与”三级联动，坚持因村制宜，发挥优势，一村一品，长效管理，采取集中整治、重点打造和争创亮点相结合，彻底解决乡村环境卫生“脏、乱、差”局面，推动农村环境治理逐步制度化、规范化，助力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目标：达到“五无”，即无柴草堆、无土堆粪堆、无积水污水、无乱倒垃圾、无乱贴乱挂。

长效管理目标：有物、有人、有制度。有物，即有环卫设施，各村有垃圾填埋场、垃圾桶、垃圾池、清运车；有人，即有专职保洁员；有制度，即建立乡村环境卫生考评制度。

整治时间目标□x月底，在全乡开展以xx路、xx路沿线各村为重点的环境卫生集中整治，对所有主次干道两侧进行大清扫、大清运、大清理，面貌基本改善□x月底□x村乡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具备全县示范村标准，面貌根本改观□x月底□x村乡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达到市级示范村标准，实现常态规范运行；

利用3年时间争取全乡5个以上行政村乡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升级达标。

1、综合整治道路环境。全乡检查线主次干道路面要干净；路肩及路边沟无杂草、无杂物；清除沿线内有碍观瞻的建筑物、杂物。

2、综合整治村容村貌。围绕小店、余庄打造村容村貌整治示范点，基本实现以下目标：一是村庄环境无“六乱”现象，即柴草乱垛、粪土乱堆、垃圾乱倒、污水乱流、墙体乱画、电线乱拉。二是房前屋后要美化，清除房屋周边杂物，拆除废弃建筑物，粉刷修饰与周围景观不协调的建筑物。三是充分利用村内空闲地，建设绿地游园。

3、健全管理制度。结合全乡、各行政村实际建立健全环境卫生保洁机制，实现农村环境卫生保洁常态化。一是健全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管理机构，成立高规格领导小组将不定期的对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进行指导。二是健全农村环境整治管理制度，实行检查考核评比制度，各村要有卫生保洁长效机制，明确保洁人员责任，做到人员、设施、经费、制度四落实，确保机制正常运转。

1、广泛宣传，迅速行动。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把农村环境集中整治活动作为为民服务的一件实事抓紧抓好，加大宣传力度，促进三级联动，迅速掀起农村环境集中整治的高潮。充分发挥村组干部的发动作用和广大群众的主力作用，既要通过宣传让农民充分认识搞好环境的重要性和环境污染的危害性，提高环境意识，营造人人讲卫生、人人维护环境的良好氛围。

2、强化督查，严格奖惩。将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纳入全乡年度目标综合考评和全乡经济观摩的一项主要内容。在整治过程中，采取半月一通报，一月一评比，对于整治不力的后进村，负责人无条件接受“乡领导班子集体约谈”或“诫勉

谈话”，对整治较好的村，乡政府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对村给予表彰奖励。

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篇二

为进一步加大校园周边市容环境整治力度，营造整洁有序的校园周边环境，根据市、区政府的统一部署，现就开展校园周边市容环境整治，落实长效管理，结合我局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鼓楼区范围内的所有大、中、小学校及幼儿园周边。

1、二十四中、二十六中学、民主路小学、鼓楼小学、大马路小学、中山外国语实验学校、星源小学、八里小学、兴北小学、下淀小学、兴东实验学校、科技小学、王场小学、东华小学、朱庄幼儿园、下淀幼儿园、八里中心小学沈场分校、八里中心小学闫窝分校等学校门前存在无证经营的流动或固定摊点。

2、星源小学大门向东路口4家小饭店经常出店经营，影响学生上放学。学校西北角公用厕所和学校操场西边厕所上堆积杂物，影响学生安全及校园环境。学校大门向东30米处，经常堆放大量垃圾。

3、王场小学北边广场西头有私人经营的儿童娱乐设施，有时会在学校正常教学时间播放音乐，影响教学。

4、祥和小学校门南约30米处有一成德电焊铺占道经营。校门北侧新开一家“凤姐烧烤”，影响学校周边环境。

5、二十四中学、兴东实验学校大门北边市场被取缔后，有回潮反复现象。兴东学校南墙外堆积很多垃圾。

6、八里中心小学沈场分校门口形成马路市场，十分混乱。

7、兴北小学南面的市场不断向北延伸，接近学校大门。

自6月1日至9月30日

区城管执法局成立校园周边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排查问题、明确任务、集中整治、落实长效的方法进行。

（一）排查问题。各执法中队负责全面排查本辖区城区学校（含幼儿园）周边在市容环境秩序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学校为单位列表造册。同时，上门征求教育部门和辖区学校意见和建议，对教育部门和学校提出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的问题，作为重点整治范围，一并在整治中解决。

（二）集中整治。由各执法中队结合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将校园周边的市容环境整治列入文明城市创建整治工作的重点内容之一，相对集中执法力量，进行重点整治。

同时，划定校园周边城管执法责任区，指定专人负责责任区的管理；及时与学校协调，并在学校的配合下与学校出租房业主签订市容环卫责任书；指导和帮助学校、业主落实市容环卫责任区制度；及时解决学校提出的问题。

（三）落实长效。一是明确每个学校服务联系人，通过走访形式建立与学校的联系，畅通信息渠道；二是对市容环境重点服务学校或周边存在市容环境方面问题的校园实行直接挂钩制度，实行点对点的服务；三是服务联系人要定期对学校进行走访，在收到学校反馈的意见或建议后要认真解决问题，并及时回访；四是在学校内或周边社区聘请服务质量监督员（信息员），监督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和服务人员的服务质量；五是定期邀请学校负责人或学校联络人、监督员参加的联席会议，听取学校意见、建议，及时改进工作方法，落实校园周边市容环境卫生长效管理工作。

为保证校园周边整治工作和长效管理落实到位，区市容管理局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对校园周边的整治及长效管理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通报检查结果，督促各责任单位及时整改。

（一）思想要重视。

打造良好的校园周边市容环境秩序是共建和谐校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具体体现。各执法中队和学校一定要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共建和谐校园的大局出发，将市容环境整治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日常管理工作之中并抓好落实。要切实加强对整治工作的领导，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为整治工作的顺利开展创造有利条件。

（二）组织要严密。

各执法中队要按局统一要求，立足本辖区具体情况，在排查问题、摸清底数的基础上，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或工作办法。要坚持突出重点、分清层次、逐步推进的方针。学校和各执法中队要加强配合，互通情况，相互支持，使整治活动能够有条不紊地开展，为实现长效管理提供有力的保障。

（三）宣传要到位。

要发挥新闻媒体的导向作用，大力宣传开展校园周边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和长效管理的重要意义，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各执法中队要利用上门服务的契机，积极向经营业主宣传有关市容方面的政策法规，提高业主守法经营的自觉性；要立足现有条件，利用张贴公告、宣传栏、宣传车、宣传单、各种简报等多种形式的宣传，为整治工作的开展和长效管理提供强大的舆论支持。

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篇三

为进一步巩固和保持前两个“大干70天”环境综合整治效果，努力打造宜居、幸福城市，根据工委(区委)、管委(区政府)环境整治要求，现结合我处实际，制定“第三个大干70天”活动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市、区《关于开展创建文明城迎办世园会大干200天市容环境十大整治行动的实施意见》和“全区环境综合整治暨全域城镇化工作会议”要求，紧紧围绕管委(区政府)工作大局，以进一步打造文明、生态、优美、整洁的城市面貌为重点，积极探索建立城市管理长效机制，实现城市环境卫生长效管理的目标。

二、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对此活动的组织领导，办事处成立由街道党工委书记任组长、各党政成员任组员的“大干70天、环境大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内容见附件。

三、整治内容

(一)隧道连接线的整治

对隧道连接线两侧存在的大量土堆进行清理，协调有关部门、企业将土堆运，将场地进行综合清理整治，全面改善隧道连接线的整体环境。

完成时间□20xx年10月份

责任领导：肖 政

责任人：

(二) 西环岛路沿海整治

将西环岛路沿海8个社区400余处养殖看护房进行拆除，清理沿海各类垃圾，签订养殖池补偿协议，打造洁净优美的环岛路沿海线。

完成时间□20xx年11月

责任领导：

责任人：

(三) 拆除违章建筑

继续对南北屯违章建筑进行彻底拆除，同时，拆除老市场存在的违章建筑。对理工大学新校区南侧一社区空置地上的违章建筑进行清理拆除，对其他地点存在的违章建筑进行拆除，较彻底的解决辖区内的违章建筑问题。

完成时间□20xx年11月

责任领导：

责任人：

(四) 楼院整治

根据楼院整治计划，继续对列入20xx年整治任务的8个小区，按照全市的楼院整治标准进行逐一整治，迎接全市年底验收。

完成时间□20xx年11月份。

责任领导：

责任人：

(五) 废品回收站点清理及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

对清理完毕又新出现的废品回收站点进行继续清理，随时发现随时清理。同时根据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意见，做好标准化回收亭的安装试点工作。

完成时间□20xx年9月

责任领导：

责任人：

(六) 制定摊贩经营网络图

根据辖区人员居住情况和流动摊贩经营情况，疏堵结合，对各类摊贩，实行定点定时允许经营的措施，制定网络图，疏导经营业户，维护经营秩序和城管秩序。

完成时间□20xx年9月

责任领导：

责任人：

(七) 加强市场管理

依据集市摊点分布情况和经营特点，加强对青云山路东侧市场、珠江路南市场、大涧山路老市场□x大集和山里大集的日常管理，维持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

完成时间□20xx年10月

责任领导：

责任人：

(八)加强物业管理

进一步完善自治管理模式，落实办事处关于《旧村改造小区物业管理的规定》，各社区要加大投入和管理力度，完善物业费收缴办法，通过多种方式加大宣传教育，提升居民自觉配合物业管理意识。

完成时间□20xx年10月

责任领导：

责任人：

(九)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按照办事处城管工作责任区域及职责划分规定，各部门、人员落实责任，齐抓共管；加强检查督查制度，制定督查工作方案和计划；建立一支专门的保洁队伍，明确管理区域、责任和标准；加大城管工作考核力度，强化考核效果。

完成时间□20xx年9月

责任领导：

责任人：

(十)加强居民教育、提升居民素质。

在加强城管工作力度的同时，更重要的是要尽快的提升居民素质，达到人人自觉遵守各项规定，养成良好的习惯的目标。要广泛采取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文艺活动、实行小奖励政策等各种方式对居民进行教育引导。积极开展绿地领养活动，以点带面，取得经验全面推广。

完成时间□20xx年12月

责任领导：

责任人：

四、工作步骤

本次市容环境十大整治行动，拟用70天左右的时间，共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动员阶段—8月底。宣传发动，方案完善，机构到位，工作准备。

第二阶段，实施阶段—9月底至10月底。创城测评后，结合巩固创城成果，对提出的整治内容进行整治，大干70天，抓好市容环境的进一步优化提升。

第三阶段，考核验收阶段—11月上旬，组织检查验收考核，整改完善，总结评比；迎接全区检查考核、总结、评比、表彰。

五、有关要求

际，着眼问题，强化措施，抓好落实，抓出成效。

二是强化督查，严格奖惩。相关部门要每天组织专人对各社区卫生整治情况进行全方位、全覆盖巡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检查办理结果，每天巡查和整改的情况

纳入月度、季度的综合考核成绩。将考核成绩和社区两委干部考核奖挂钩，对行动快、效果好、管理精细的社区和实施奖励，对没有按时、按质完成任务的社区和单位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扣除季度考核奖，对玩忽职守、不作为的人员实施问责。

三是长效管理，巩固成果。开展第三个“大干70天”整治行动要把近期目标任务与中长期目标任务结合起来，在集中大整治、促进城市环境短期内大提升的同时，要进一步制定市容环境标准，积极探索和完善城市管理的长效机制，努力营造干净整洁城区环境，强化治本之策，夯实城市管理基础。

附：x街道环境卫生督查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篇四

为进一步加大校园周边市容环境整治力度，营造整洁有序的校园周边环境，根据市、区政府的统一部署，现就开展校园周边市容环境整治，落实长效管理，结合我局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鼓楼区范围内的所有大、中、小学校及幼儿园周边。

1、二十四中、二十六中学、民主路小学、鼓楼小学、大马路小学、中山外国语实验学校、星源小学、八里小学、兴北小学、下淀小学、兴东实验学校、科技小学、王场小学、东华小学、朱庄幼儿园、下淀幼儿园、八里中心小学沈场分校、八里中心小学闫窝分校等学校门前存在无证经营的流动或固定摊点。

2、星源小学大门向东路口4家小饭店经常出店经营，影响学生上放学。学校西北角公用厕所和学校操场西边厕所上堆积杂物，影响学生安全及校园环境。学校大门向东30米处，经常堆放大量垃圾。

3、王场小学北边广场西头有私人经营的儿童娱乐设施，有时会在学校正常教学时间播放音乐，影响教学。

4、祥和小学校门南约30米处有一成德电焊铺占道经营。校门北侧新开一家“凤姐烧烤”，影响学校周边环境。

5、二十四中学、兴东实验学校大门北边市场被取缔后，有回潮反复现象。兴东学校南墙外堆积很多垃圾。

6、八里中心小学沈场分校门口形成马路市场，十分混乱。

7、兴北小学南面的市场不断向北延伸，接近学校大门。

自6月1日至9月30日

区城管执法局成立校园周边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排查问题、明确任务、集中整治、落实长效的方法进行。

（一）排查问题。各执法中队负责全面排查本辖区城区学校（含幼儿园）周边在市容环境秩序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学校为单位列表造册。同时，上门征求教育部门和辖区学校意见和建议，对教育部门和学校提出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的问题，作为重点整治范围，一并在整治中解决。

（二）集中整治。由各执法中队结合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将校园周边的市容环境整治列入文明城市创建整治工作的重点内容之一，相对集中执法力量，进行重点整治。

同时，划定校园周边城管执法责任区，指定专人负责责任区的管理；及时与学校协调，并在学校的配合下与学校出租房业主签订市容环卫责任书；指导和帮助学校、业主落实市容环卫责任区制度；及时解决学校提出的问题。

（三）落实长效。一是明确每个学校服务联系人，通过走访

形式建立与学校的联系，畅通信息渠道；二是对市容环境重点服务学校或周边存在市容环境方面问题的校园实行直接挂钩制度，实行点对点的服务；三是服务联系人要定期对学校进行走访，在收到学校反馈的意见或建议后要认真解决问题，并及时回访；四是在学校内或周边社区聘请服务质量监督员（信息员），监督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和服务人员的服务质量；五是定期邀请学校负责人或学校联络人、监督员参加的联席会议，听取学校意见、建议，及时改进工作方法，落实校园周边市容环境卫生长效管理工作。

为保证校园周边整治工作和长效管理落实到位，区市容管理局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对校园周边的整治及长效管理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通报检查结果，督促各责任单位及时整改。

（一）思想要重视。

打造良好的校园周边市容环境秩序是共建和谐校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具体体现。各执法中队和学校一定要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共建和谐校园的大局出发，将市容环境整治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日常管理工作之中并抓好落实。要切实加强对整治工作的领导，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为整治工作的顺利开展创造有利条件。

（二）组织要严密。

各执法中队要按局统一要求，立足本辖区具体情况，在排查问题、摸清底数的基础上，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或工作办法。要坚持突出重点、分清层次、逐步推进的方针。学校和各执法中队要加强配合，互通情况，相互支持，使整治活动能够有条不紊地开展，为实现长效管理提供有力的保障。

（三）宣传要到位。

要发挥新闻媒体的导向作用，大力宣传开展校园周边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和长效管理的重要意义，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各执法中队要利用上门服务的契机，积极向经营业主宣传有关市容方面的政策法规，提高业主守法经营的自觉性；要立足现有条件，利用张贴公告、宣传栏、宣传车、宣传单、各种简报等多种形式的宣传，为整治工作的开展和长效管理提供强大的舆论支持。

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篇五

为进一步消除影响交通发展的思想和体制障碍，转变交通工作职能，提高工作效率，改进服务质量，建设廉洁、勤政、务实、高效机关，以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实现更快更好发展为目的，进一步规范机关行为，完善运行程序，强化监督检查，切实解决机关效能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营造良好的经济发展环境，为全县改革发展大局服务。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贯彻市委、市政府优化发展环境若干规定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结合交通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第一条认真贯彻执行《行政许可法》。凡不符合《行政许可法》设定要求的许可事项一律取消。严格按照县政府公布的许可事项目录和法律法规规定的许可事项实施行政许可。

第二条严格规范行政审批的各项工作程序，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各交通窗口要充分发挥服务职能，行政审批各项程序要严格按照规定的“一口对外、一门受理、一次告知、一站办公、一地办结”要求运作执行，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

第三条实行行政许可限时办结制。对程序简便、申报材料齐全，符合政策规定的，可以当场办结的事项，实行即收即办，直接办理；对程序、条件等相对复杂，不能当场办结的事项，要公开承诺办结时限，并且必须在承诺时限内作出决定。超过承诺时限没有明确答复的，将追究审批部门不作为的责任。

对道路运输经营业户的设立、变更（合并、分立、补证）、及停、歇业早请，符合条件的，20个工作日内作出决定；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审批的，在2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上报。对符合规定条件的`新增、更新、过户营运车辆的申请，受理并经核准后随时办理《道路运输证》；对新增办理车辆技术等级签章的，随时办结；对办理缴费、报停、二保单签章、建档业务的，受理后符合条件的单项业务即时办结。汽车驾驶员培训考核合格者，20个工作日内领取《从业资格证》。对群众举报或投诉，及时进行核准，认真处理，3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对符合条件的养路费免费申请，10个工作日内办结，通过调查不符合条件或有异议的，七日内给予答复。

第四条实行工作无缺位制度。局机关各科室及局属各单位都要建立“工作日全日对外办公、工作人员无缺位、业务工作不间断”为核心内容的工作制度。在国家规定的工作日和本部门承诺对外办公的工作日必须有人在岗，若因故不在时必须由熟悉业务并行使同等职权的其他人员负责处理各项业务，不得以任何理由出现业务间断或拒绝、推诿、扯皮等现象。如出现工作时间脱岗，除追究责任人外，同时，追究科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责任，问题严重的，追究单位主要领导责任。

第五条建立企业检查准入制度。运管站等单位年初或每季度对需要检查的事项进行梳理后要进行公示。除法律、法规和规章明确规定或涉及安全生产及突发事件等情况外，各业务科室和工作人员不得随意到道路运输等相关企业进行检查。例行检查要提前通知，并严格控制参加检查的人数和次数，对道路运输等相关企业的临时性检查要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方可进行，检查结果要面向社会公开，并向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第六条对同一家企业、同一事项禁止重复检查。同一检查事项涉及多个部门的，由法律、法规、规章明确的部门牵头，协调相关部门进行联合检查；法律、法规、规章没有明确规定的，由最先介入的部门牵头协调相关部门联合检查。同一

检查事项涉及多个业务科室的，由主要业务科室牵头，协调相关业务科室进行联合检查。

第七条实行检查责任追究制，加强对执法人员的监督。执法人员在检查过程中，不准随意扣押被检查者的财物及证照，不准接受被检查者的宴请、现金、礼品和有价证券等。检查结束后，要出具相关手续，如被检查单位在执法检查后出现和检查相关的问题将追究执法检查人员的责任。局有关部门及领导还要全方位、多角度的坚持上路明察暗访，对随意扣押被检查者财物及证照，接受被检查者宴请、现金、礼品和有价证券的，一经查实，要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追究执法人员的责任。

第八条建立道路运输企业、经营业户信用等级制度。根据道路运输企业的经营、守法、安全生产等各方面情况进行分类监管。对于信用等级较高的道路运输企业、经营业户，可以享受年检免审、免于日常检查的待遇；对于信用等级低的道路运输企业、经营业户，要作为重点监控对象，加强日常检查和年度审验。

第九条简化各类报表。各类上报表格没有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据的，原则上予以取消，对于保留的报表，尽可能面向社会公开。

第十条清理、减少收费项目。严格执行有关收费的管理规定，凡是法律、法规和规章没有规定缴纳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一律予以取消。依法保留的行政事业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都要予以公示，增加透明度。未列入的收费项目，道路运输企业有权拒绝缴纳。遇到违规行为，道路运输企业可向局优化发展环境办公室举报，一经查实，要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在3个月内退还违规收取的费用。养路费免费证的核发严格按照《河北省公路养路费征收管理办法》冀交工字[92]233号文件第八条和第十八条内容执行。

第十一条禁止任何部门及其工作人员以任何名义向道路运输企业、经营业户进行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和乱培训行为，任何部门不得要求道路运输等相关企业参加带有强制性的收费培训。各执法单位的业务科室不得以任何名义向道路运输等相关企业推销产品、商品和服务，不得指定、限定中介机构提供某种专项服务。

第十二条对行政权力进行清理并公开。按照《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管理条例》、《河北省公路养路费征收管理办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各项行政权力按照行政权力类别、审批项目、法律依据、办理程序和责任内容全面认真地清理，凡不涉及党和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以及公民个人隐私的都要面向服务对象公开。对不能公开或暂时不能公开的，必须提供依据，说明理由。

第十三条编制职权目录和流程图。各执法单位都要按照行政许可权、执法监督和行政处罚权、行政管理和行政收费权、非行政许可的审批权等行政权力的分类，编制职权目录，包括权力依据、主管领导和内部机构、岗位职责分工，服务承诺，工作纪律、责任追究等。按照权力运行的程序制定流程图，包括行使权力的条件，承办岗位办理时限，监督制约，管理相对人权利，投诉举报途径等，并予以公开。

第十四条公开权力运行的决策过程。对项目审批、工程招投标、大宗物资采购以及其他重要方面权力的行使都要公开，全力推进行政权力的公开透明运行。

第十五条加强机关效能建设，制定科学、量化、操作性强的绩效考评办法，并把绩效考评与工作目标考核、年度考核、党风廉政责任制考核、领导干部述职等结合起来，把考核结果作为干部业绩评定、奖励惩处的重要依据。

第十六条强化社会监督。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的优化发展环境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并向社会颂举报电话

(8723341)，以加强监督职能。对被举报存在损害优化发展环境行为的行政执法部门、窗口单位的工作人员实行“一次查实待岗”制度，待岗期间要参加岗位培训，培训期满后进行考核，考核合格的重新安排上岗，考核不合格的延长待岗培训三个月，延长待岗期间后仍不符合上岗条件或单位另行安排本人拒不服从的，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第十七条实行发展环境首长负责制。局下属各单位要制定优化发展环境工作计划，列入本单位工作重要议程，常抓不懈。局领导小组要根据各单位的工作作风、服务态度、服务质量和效率作为评选政绩突出单位的主要内容和依据。对存在损害优化发展环境行为并造成不良影响、产生严重后果的单位取消年终评先资格。

第十八条加大对损害发展环境行为的查处力度。对违反本规定并损害发展环境的行为，局纪委要按照《唐山市关于优化发展环境若干纪律的暂行规定》、《唐山市关于机关工作人员公务不作为责任追究的暂行规定》以及《唐山市交通局行政许可过错责任追究办法》追究责任，并严肃处理。

第十九条本实施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篇六

为进一步理顺城市管理体制，明确责任分工，强化工作措施，全面提升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改善城市环境容貌，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深入开展环境容貌综合整治工作，制定本方案：

以主街主路、重点街区、出入市口为突破口，以环境卫生、容貌秩序整治为重点，通过城区建筑治“违”、环境卫生治“脏”、容貌秩序治“乱”，对市容市貌、环卫保洁、工地管理、渣土治理等进行集中整治，努力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形象。同时，进一步理顺城市管理体制，落实管理责

任，建立“两级政府、三级管理”的城市管理体制和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的城市管理模式，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一）整治环境卫生

1. 加强清扫保洁。认真落实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强化门前三包管理，推进垃圾定时收集，提升清扫保洁质量。开展“洗路降尘”行动，主街主路坚持每天洒水3次以上，恶劣天气和重大活动增加洒水、冲洗次数，减少扬尘污染。

责任单位：

（1）城管局负责城区街道；

（2）交通局负责国道。

2. 清理积存垃圾。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对小街巷、城乡结合部、出入市口、居住区、城中村、集贸市场、灌渠、国道进行专项整治，清理积存垃圾、渣土。

责任单位：

（1）城管局负责城区、城乡结合部道路便道外边界以内；

（2）交通局负责定魏线

（3）工商局负责新市场、综合市场等商贸市场；

（4）水务局负责渠护坡及河道两侧、河道；

（5）街道办负责城区居民区；

（6）镇负责城、城乡结合部道路

(7) 307国道沿线乡镇区负责辖区内

(8) 经济开发区负责园区内道路。

3. 强化煤灰和城市“三废”管理。加强企业内部煤渣、煤灰等物料存放管理，督促企业落实围挡、覆盖措施，及时查处废气、废水等乱排、乱放、乱倒等违法排污行为。

责任单位：环保局

(二) 整治市容秩序

1. 治理占道经营。对城区街道实行分类管理，在非严管街道设置固定摊位和便民市场，在指定范围和时间从事临时性的便民经营活动。清除城区主要街道未经审批的占道摊点、棚亭和市场，杜绝出现市场外溢和环境脏乱现象。全面取缔市区内露天烧烤。

责任单位：

(2) 工商局负责综合市场、新市场、新华街；

(3) 交通局负责汽车站、307国道收费站周边。

2. 规范户外广告牌匾。依法拆除未经审批、破旧损坏等不符合标准的户外广告。实施牌匾升级改造，清理道路两侧建（构）筑物及公共设施上粘贴的非法小广告，做好沿街两侧的各类玻璃幕墙、门店橱窗、广告牌匾的清洗和保洁工作，杜绝临时宣传条幅、私设广告及乱贴乱画现象，净化、美化城市环境。

责任单位：城管局

3. 整治火车站广场周边环境。拆除乱搭乱建棚亭和影响观瞻的构筑物；对广场进行改造提升，重新铺设地面砖并进行绿

化；对车站候车室外墙立面及周边墙体粉刷美化；在广场建设一座公厕，设置停车位。

责任单位：城管局

4. 拆除违章建筑。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对主要街道未批先建、超规违建、超期临建、乱搭乱建等各类违法建筑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建立台账，并依法予以拆除。

（1）城区道路两侧控制区

牵头单位：规划局配合单位：住建局、城管局、国土局、镇

（2）居民区

牵头单位：住建局配合单位：规划局、城管局、街道办

牵头单位：城管局配合单位：工商局、镇

（4）城中村、城乡结合部道路便道外边界以外，重点是清理北马街洗车棚

牵头单位：镇配合单位：城管局、工商局

（三）加强交通秩序管理

开展交通秩序专项整治，完善交通标识、标线等设施，依法对机动车随意掉头、乱停乱靠、乱闯红灯以及大型货车、重载车辆占用城市道路停放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处罚。加快推进停车场建设，利用闲置场地、空置场所建设停车场，在不影响交通安全畅通的道路施划停车泊位，规定使用时间和车型，规范市区停车管理，解决车辆乱停、乱放等问题。

责任单位：

1. 规划局负责，城管局、公安局配合，制定全市停车规划和道路停车场设置规划；
2. 公安局负责市区道路停车场设置审批和违法停车处罚工作；
3. 城管局负责公共停车场设置完成后的经营管理工作。

（四）开展工地和建筑渣土整治

1. 治理工地扬尘。加大建筑工地源头控制力度，督查施工单位落实出入口硬化、工地围挡、施工降尘、物料苫盖、运输车辆清洗、建筑工地废水排放管理的规范化管理制度，整治施工噪音污染、扬尘污染及建筑垃圾污染城市环境等问题。

责任单位：住建局

2. 规范渣土运输。合理设置渣土倾倒地，指导督促建设、施工、运输单位按要求倾倒地建筑渣土，疏堵渣土有序排放。加强对运输建筑渣土和其他流散体车辆的监管，保证密闭运输，未采取密闭措施的一律不允许进入市区。依法严厉查处超限超载、乱倾乱倒、沿途遗撒污染城市道路和环境行为。

责任单位：

- （1）城管局负责设置渣土倾倒地，规范运输行为；
- （2）公安局负责查处乱倾乱倒、沿途遗撒污染城市道路行为；
- （3）交通局负责查处超限超载行为。

（五）建立和完善城市管理体制

清扫保洁标准进行清扫保洁。

责任单位：镇

2. 加快推进数字化城管平台建设。年内，完成数字化城管建设，实现城市管理的信息化、标准化、动态化，做到及时发现、处理与解决城市运行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建立分工明确、责任到位、沟通快捷、反应快速、处置及时、运转高效的的城市综合管理机制。

责任单位：政府办、财政局、城管局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乡镇区及部门要高度重视环境容貌综合整治工作，切实负起责任，形成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密切配合、有序有力、快捷高效的工作机制，积极推动综合整治工作的开展。

下发整改通知书，做好跟踪监督工作，各相关部门要认真做好整改工作，保证整治效果。

（三）营造浓厚氛围。电视台、报社要广泛宣传城区容貌整治工作的意义和成果，开展各种形式的宣传活动，提高全社会对综合整治工作的认识，引导市民理解、支持、参与城区容貌整治工作，自觉维护城市环境容貌综合整治成果。

环境整治简报范文

环境整治简报

环境卫生整治简报范文

环境整治简报样本

环境整治会议简报

环境整治会议简报

学校环境卫生整治简报范文

乡镇环境卫生整治简报范文

精选环境卫生整治简报大全

2017精选环境卫生整治简报

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篇七

北王村距王村镇北一公里处，全村共8个村民小组，516户，2014口人，总耕地5649亩，全村总体巷道20条，总长4600米。近年来，村两委一班人按照新农村建设二十字方针及“抓好产业促民富，改善基础变村貌，规范管理促和谐”的思路，不断创新，狠抓落实。先后投资90万元，硬化巷道3200米；投资30万元，对村硬化巷道进行全方位、高标准的绿化，总绿化4000米。同时，铲除巷道违章建筑450座，建立垃圾台16个。xx年，投资21万元对村广场进行铺筑、绿化，由此，使我村基本实现了主巷道硬化、绿化，环境卫生管理正常化，村务管理规范，人居环境较大改观，村民养成了良好卫生习惯，现就我们的做法汇报如下：

一、坚持民主决策、充分发动群众

村容村貌管理涉及各家各户的利益和历史留下的传统习俗，要使村民自觉遵照两委决议，调动广大群众的积极参与，解放思想、改变传统观念，使村民主动地、积极地投入到整治活动中来。村两委，以发扬民主管理，代表会议的良好形式，召开党员干部会提起实施方案，通过村民代表会讨论定案，村民大会告知全体村民，广泛动员，形成共识，两委分工，党员干部带头具体实施。在短短的十天内，彻底清理全村各巷“三乱”、“三堆”，共拆除巷道门前茅厕450多座，简易户30余间。猪，羊圈40余座。随即在巷道建立公共卫生厕所4座，为村容村貌管理奠定了良好基础，彻底改变了人居环境。

二、成立组织机构，落实工作责任。

为了能善始善终的抓好村容村貌管理工作，根据本村实际和发展现状。村委会分派一名村委会专职领导负责此项工作。同时，依托老年协会成立以八人组成的村环境卫生保洁组。落实责任，分片分段到人；针对十六个垃圾台，落实一名党员担当卫生监督员，随时查看，督促清拉；专门成立垃圾清理队伍，签订管理合同，定期清拉，做到专人管理，又有义务管理。现有定期清理，又有经常清理的长效机制。

三、建立制度，强化工作保障。

村容村貌是一项长期性工作，资金投入量大，为了保证工作的永久性必须解决好负责问题。单一的只靠卫生员解决不了问题，还须全体村民自觉遵守两委决定和制度，接受监督员的意见。我们村建立义务公制度，坚持定期分布，年终统一平衡兑现，通过每年的集中兑现，充分调动了村民义务投工投劳的积极性。针对卫生员提出巷道三天清扫一次，进村公路十天清扫、除草一次，大型村活动随时清扫的硬制度。在清扫工作是必须佩带红袖章以示上岗标志。再次，建立了卫生费收缴制度。几年来，我们经过村民代表会讨论，形成卫生费收缴制度，规定每户每月缴纳卫生费二元，由村卫生管理小组统一收取，设立专账，月月结费，年终公布，达到专款专用，专人专管制度。从而，强化了工作保障。

四、注重教育管理，营造良好氛围

村容村貌管理，需要广大村民的积极配合，因此，几年来，我们坚持经常性的利用各种机会，对群众进行环境卫生教育，人人监督，及时制止巷道垃圾的乱堆乱放，使广大村民树立了“环境靠大家，爱家更爱村”的发展理念，为北王村的各项发展营造良好氛围，真正使北王村各项工作向前成为西梁上的一面旗帜。

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篇八

为认真贯彻落实乡党委、政府农村环境整治专题工作会议精神，确保如期完成农村环境整治各项目标任务，现结合我村实际，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我村将紧紧围绕乡党委、政府关于农村环境整治工作安排部署，突出重点，狠抓薄弱环节，充分调动我村各方面力量，大力开展我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切实做到“全面覆盖、不留死角、长效管理、永久保洁”。

我村将采取积极措施，通过大力开展环境整治活动，普遍改善我村环境面貌。我村将结合实际，突出生活垃圾、乱堆乱放等环境卫生整治，保障农民群众基本生活需求，有效改善村庄环境。

二、主要任务

以我村村部所在地和 新村点为突破口，实施环境整治工作，加快改善设施条件，全面推进全村环境整治工作。

（一）整治生活垃圾。按照“全面覆盖、不留死角”的要求，全面清理村庄生活垃圾。新建1个垃圾焚烧炉，有效缓解生活垃圾的处理压力。

（二）整治生活污水。完善 新村排水体系，积极引导，实现生活污水合理排放。

（三）整治乱堆乱放。加强我村村容村貌管理，全面清理乱堆乱放。整治露天粪坑、畜禽散养、杂物乱堆、拆除严重影响村容村貌的违章建筑物、构筑物及其它设施；整治废弃住宅、闲置宅基地及闲置用地，做到庭院物料有序堆放、房前

屋后整齐干净。

（四）整治农业废弃物。加快推进秸秆机械化还田，禁止随处堆放和就地焚烧秸秆。加大对养殖大户的管理力度，推广畜禽养殖等农业废弃物的综合利用，提高农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水平。积极引导规模化、集约化畜禽养殖，推进生态健康养殖。

（五）提升公共设施配套水平。结合 新村点改造，建健身运动场地，满足村民日常需求。在完成村级卫生所、老年活动中心、图书阅览室建设的基础上，强化便民服务、科技服务、医疗服务、创业服务、平安服务、文体活动和群众议事等功能，形成功能完善、覆盖面广、基本满足居民需求的公共服务体系。

（六）提升绿化美化水平。充分利用现有自然条件，突出自然、经济、乡土、多样，大力推进村庄绿化，形成四季有绿、季相分明、层次分明、层次丰富的绿化景观。

（七）提升村庄环境管理水平。积极探索农民参与和民主管理村庄环境的有效途径，引导制定农民群众普遍接受和遵守的村规民约，落实设施维护、河道管护、绿化养护、垃圾收运等队伍，建立专项规章制度，做到运行有效。管护到位、群众满意，使村庄环境管理逐步走上规范化、制度化、长效化轨道，确保环境整治有成效、不反弹。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村里成立由 任组长，为副组长，、各村民小组组长为成员的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细化责任分工，具体负责东风农村环境整治工作的组织协调。

（二）深入宣传发动。广泛开展村庄环境整治宣传教育，强化环境卫生意识，引导农民群众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通过标语、横幅等形式，大力宣传开展村庄环境整治的重要意义和党委、政府采取的政策措施，动员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到村庄环境整治、维护和长效管理中来，努力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村庄环境整治的良好氛围。

（三）强化目标考核。村庄环境整治将作为实现全面小康、推动科学发展以及领导干部实绩等考核的重要内容，列入年度目标考核，严格考核兑现奖惩。

村党支部、村民委员会

年 月 日

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篇九

街道各办、各村（社）居，各企事业单位：

为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开展环境整治工作的战略部署，从根本上提高全街道环境质量，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根据我街道实际情况，制定方案如下。

按照市区要求，牢固树立和进一步强化“抓环境就是抓发展”的理念，坚持重点项目与环境整治“两手抓、两手硬”，全力开展环境整治“百日会战”活动，深入实施“清洁家园，和谐乡村（社区）”活动，切实治理“脏、乱、差”现象，实现以点带面，逐步推开，不断美化全街道人居环境和生态环境，逐步提高广大群众文明素质和环保意识，着力营造整洁有序、生态宜人、文明和谐的宜居街道。

（一）全面开展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

1、主要工作

（1）整治马路市场、流动饮食摊点和水果摊点。对马路市场

进行彻底清理，加强管理，防止反弹。对流动饮食摊点和水果摊点，要坚持疏堵结合与便民利民的原则，在居民区和车站、广场等公共场所合理设置流动摊点经营点，并与摊主签订卫生责任状，规范经营行为，保持环境整洁。

(2) 整治占道经营和广告牌匾。落实沿街店面的门前“三包”责任制，整治占道经营行为。对沿街不规范、破损的广告牌、遮阳篷、霓虹灯等进行整治。

(3) 整治城市“牛皮癣”。对主干道、小街小巷的乱张贴、乱张挂行为进行整治。落实好清洗人员，加强对乱张贴小广告的清洗，同时在公共场所合理设置广告张贴栏，切实清除乱张贴的源头。

(4) 整治农贸市场。加强对城区农贸市场的规范管理，确保摊位设置的规范整洁，周围无垃圾、积水，环境卫生达到规定要求。

(5) 整治大环线及入城线景观带。加强大环线及入城线两侧的不规范或破损的广告、牌匾及两侧墙体乱张贴、乱涂写等现象的整治力度，清除卫生死角，加强清扫保洁力度，确保环线及入城线景观带美观整洁。

(6) 整治绿化缺损和地面破损。及时修补缺损的绿化带、草坪和花坛，并进行补绿，全面修补破损路面。

(7) 整治背街小巷、住宅小区环境卫生，对城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卫生死角等开展彻底清理，根据需要，添加更新垃圾箱、果壳箱等环卫设施。确保背街小巷、住宅小区垃圾清扫及时，街巷、市容市貌整洁。

2、工作目标

要通过以上整治，达到临街店面无占道经营，无马路市场，

流动饮食摊点、水果摊点规范有序，街道无不规范或破损的广告牌、遮阳蓬、霓虹灯；主干道、车站广场等地带无乱张贴、乱张挂、乱堆放现象；环线和入城线景观带，广告、牌匾设置规范，两侧无乱堆放垃圾，墙体美观整洁。

（二）全面展开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1、主要工作

（1）治理乱堆乱放。全面整理各村道，解决乱占村道的现象。清理房前屋后乱放的柴草、杂物、砖瓦等物品，腾出绿化用地，按时打扫庭院内的卫生，各村要做到柴草码放整齐，院内做到物料堆放有序。拆除各村侵占道的建筑，清理各村坍塌破房、残墙断壁等无用建筑。逐步整治各村有污染的猪圈、羊圈、牛圈等，及时清除村内的粪堆、肥堆。

（2）清洁厕所。采取多种形式和综合措施，提高农村厕所的净化水平，消灭蚊蝇虫蛆，逐步改善入厕环境，消除卫生隐患。村委会、学校及供群众使用的公共厕所，要做到有专人负责，及时保洁，定期清理粪便。结合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工程，达到水冲洁厕。逐步解决村内污水乱排、乱倒问题，基本实现污水沟渠排放不上街、无溢流。

（3）治理垃圾。全面清理各村连接处的积存垃圾、死角垃圾，清除河道、河沟、坑塘内多年积存的垃圾渣土，捡拾村庄周边的白色污染；实行垃圾密闭化管理，有计划地建立户打包、村收集、街道运送的垃圾管理系统。暂时没有条件实行垃圾密闭化管理的村，对简易填埋场要及时覆土，进行绿化，有效降低暴露垃圾的污染；禁止在河道、坑塘倾倒、堆放垃圾，保护地下水源。

2、工作目标

（1）干净。从村外到村内，从道路到庭院，基本达到干净卫

生，无暴露垃圾、无污水溢流、无人畜混居、无卫生死角等现象。

(2) 整洁。村内无侵街占道的私搭乱建、无残墙断壁，屋前屋后无乱贴乱挂、无乱堆乱放。

(3) 路畅。入村主干道、支干道平整、畅通，无坑洼、无积水、雨雪天不淤泥，便于群众出行和车辆出入。

(4) 村绿。入村主干道两侧因地制宜植树、种花，村边、路边、沟边、房前屋后绿化美化。

(5) 实施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垃圾收集、运输及处理的管理系统。

(三) 全面开展水环境整治工作

1、主要工作

(1) 加强源头污染治理工作。要通过调整产业结构和工业布局，加强工业点源、农业面源和内源污染治理，争取在“源头”治理上取得突破。由街道工办负责，加强对污染企业的达标排放管理，对限期达不到环保要求的企业坚决实施关停并转，禁止引进和新建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企业。

(2) 加大河道联合执法力度，强化河道巡查制度，严查工业污水、建筑泥浆、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直排或倾倒入河案件。对城中村和居民集中点的畜禽养殖场，要限期关闭、搬迁，进一步控制和减少农业面源污染。

(3) 加强水体污染治理工作。以河道“水清、流畅、岸绿、景美”为目标，重点做好河道保洁工作，实施全天候水面保洁，开展定期生态补水和水生态修复建设，对沿河村居进行垃圾集中收集处理。

2、工作目标

建立健全河道长效管理机制，通过“截污先行、引流结合、治保并重、多管齐下”等途径，切实加强河道的整治和保洁，强化监管，促进水环境保护工作经常化、制度化，实现水环境的明显改善。

我街道城乡环境整治工作，采用属地管理，条块结合的方式，由街道社区办、城建办、农办牵头，分别负责市容市貌整治、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和水环境整治工作，统筹规划、总体协调，街道各办和各村（居）社密切配合开展工作，具体分为三个阶段：

（一）全面部署阶段：5月12日 - 5月23日

按照区5月11日召开的环境整治工作动员大会的要求，组织全街道机关干部、各村（居）社负责人召开东城街道环境整治动员大会，指导各村（居）社制订整治方案，全面部署环境整治工作。在5月16日 - 5月23日开展东城街道环境整治周活动，逐步落实各项工作任务。

（二）综合整治阶段：5月24日 - 8月31日

按照环境综合整治主要任务，各有关部门及各村（居）社开展“环境综合整治”百日会战”行动，并进行考核验收。

（三）完善提高阶段：9月1日 - 12月31日

街道环境整治办公室根据考核验收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完善整治措施，进一步巩固和扩大整治成果，切实形成环境整治的长效机制。

（一）宣传发动到位

这次环境整治行动牵涉了本街道的所有村（居）社，任务繁重。各村（居）社都要行动起来，要在全街道党员、干部和群众中牢固树立“环境整治，人人有责；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观念，真正地把思想认识和行动统一到环境整治上来。

（二）责任落实到位

各村（居）社、机关干部要切实增强做好环境整治工作的责任感，明确村党支部书记和街道村干部是第一责任人，层层落实责任制，组织精兵强将，抓好组织、指导、协调、整治推动工作。明确环境整治任务和时限，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方案，要做到任务上帐、进度上墙，将任务量分解到每天、落实到每个人。明确村（居）社干部责任区和保洁员的工作区，实行公示制，以便于监督管理和责任认定，每月要对保洁员完成保洁任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落实奖惩。

（三）投入力度到位

各村（居）社要全力保证对环境整治工作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投入。要宣传到户，落实到人头，做到家喻户晓，做到人人动手、户户参与，推行门前三包和庭院整治。各村（居）社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设立环境整治专项经费，由街道财政统一管理，实行“以奖代补”的办法，根据任务完成情况拨付资金，体现“区别对待、奖优罚劣”的原则。

（四）检查考核到位

实施“周检查、旬通报、月考核”制度。加大巡查力度，逐村定标准，逐街抓验收。街道办事处对村（居）社环境整治进度定期组织检查，对好的经验和典型及时总结，示范推广，对行动慢、力度小、重视不够的村予以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将此整治工作纳入村（居）社季度（年）考核中，对未完成工作任务的村（居）社，不能进入评先进的行列；在年终考

核工作中不能评先进，按照相应的考核指标核减分数；未完成任务的街道、村（居）社干部，年终不能被评为优秀；对于在工作中消极怠工、敷衍推诿的，根据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处罚。

为加强环境整治工作的组织指挥和协调工作，街道办事处组织了一个专门的环境整治工作组。

主要人员组成：

组长：王永林

农村环境整治实施方案评审会篇十

以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为出发点，以创建平安校园为落脚点，以保证校园和师生安全为目标，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全面整治和消除校园周边安全隐患，为师生创造安全和谐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推动我市教育健康、可持续发展。

1、整治占道经营。各类摊贩在校门附近占道经营，出租车私家车接送学生占道停车，影响师生上放学通行。

2、整治加工食品。小商小贩在校门口经营各类小吃，自制饮品，使用煤气罐加工烧烤油炸食品，这些食品卫生不达标，煤气罐存在严重消防安全隐患。学校周边的小吃部、小超市经营食品同样存在安全问题。

3、整治学校门前的减速装置和交通警示标志。学生上放学期间，校门前人流车流密集，个别司机不遵守交通规则，部分学校门前减速装置损坏，交通警示标志不完善，安全隐患较大。

4、整治娱乐场所。校园周边是否存在游戏厅、网吧、台球厅

等娱乐场所，严重影响小学生的学习与成长，同时这些场所的消防安全和人身安全得不到有效地保障。

5、整治火灾隐患。学校周边是否有柴草垛，学校周边的柴草垛是否紧挨校墙，距离教室、备课室等学生活动场所很近，极易发生火灾，威胁学生生命安全和校舍安全。

6、整治私搭乱建。校园周边是否存在倚校墙私搭乱建的建筑物、有的占用消防通道，严重影响救援车辆进入，有的用作废品收购或存放其它杂物，基本是可燃物品，有的私搭乱接电线，有火灾隐患。

7、整治治安秩序。在校园周边活动的不法人员勒索或抢夺学生钱物、与学生打架等现象时有发生，给师生安全造成危害。

8、整治非法营运车辆。接送中小学生的非法营运车辆大多数车况差、无营运手续，个别司机驾驶资质不合格，超载超员超速现象严重，威胁学生人身安全。

9、整治接送班。校外接送班辅导班在我市城乡仍不同程度的存在，学生住宿场所的消防设施、饮食卫生环境及管理都存在不容忽视的隐患。

10、整治校门管理。机动车辆和外来人员随意进入校园的情况还不同程度存在，要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规范管理，特殊情况必须进入的要联系相关人员认真确认并详细登记。

第一阶段：思想教育（5月上旬）

各校校长和安全保卫人员要提高认识，深入实际，深入群众，找准问题症结，拿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加大力度向学生家长宣传校园周边环境存在隐患对学生的危害，营造整治校园周边环境的良好舆论氛围。

第二阶段：排查摸底（5月中旬至6月）

通过家长座谈、走访、调查问卷等方式，广泛听取家长、教师、学生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征询线索，查找隐患。制定出符合本校的实施方案，同时协调乡（镇）街综治办联合行动，集中进行整治。针对排查出的校园周边存在的隐患逐条制定整治目标、措施和时限，做到责任明确，责任落实到位，建立整治档案，对整治过程和结果做详细记载，争取做到发现一处，整治一处，消除一处。本校实施方案要于5月16日上交中心校。

第三阶段：完善制度（7月至8月）

针对整治工作中查摆出的问题，结合整治措施，不断健全和完善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的制度和长效机制，常抓不懈，确保整治效果让师生满意、家长满意、社会满意。

第四阶段：监督检查（8月至9月）

一是建立回访跟踪机制。学校协调配合乡（镇）街综治办，围绕问题解决情况开展定期回访和不定期暗访，加强督查力度，推动整改进程；二是充分发挥家长群众监督作用。鼓励学生家长主动监督整改情况并积极举报，提供有力线索。

学校成立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中心校成立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中心校由于校长任组长，其他校长和中层领

导及村小校长任组员，同时副校长董明生和张春国具体负责此项工作；学校要从践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重要思想和构建和谐社会和建设平安校园的高度出发，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提高对校园周边环境整治重要性的认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明确责任，落实任务，务求实效。

（二）明确工作要求。各校校长要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整治活动，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切实履行职责。制定切实可行的行动方案，精心组织、统筹安排、稳步推进。

（三）强化监督，严肃纪律。各学校要把这次校园周边环境整治活动与做好学校其它各项工作进行有机结合，妥善安排时间，合理摆布工作，做到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对因走形式、事故隐患排查不彻底和整治不力导致事故发生的，要严肃追究有关领导和责任人的责任。